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07年公共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7/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8_88_AA_E7_c72_237369.htm 公共管理硕

士(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简称MPA)专业学位教育的培养目标是培养从事公共事务、公共管理和公共政策研究与分析等方面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专门人才，为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机构培养具有现代公共管理理论和公共政策素养，掌握先进分析方法及技术，具有较宽的知识面，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依法治国、依法行政需要，熟悉某一具体公共管理或政策领域的领导者、管理者和政策分析者以及其他公共服务人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简称“北航”，原名北京航空学院，1988年更名)创办于1952年，由当时包括清华大学、北洋大学等8所著名大学的航空院系合并而成。学校地处北京中关村高科技园区，毗邻国家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是新中国第一所航空工程大学。20世纪50年代，北航被国家确定为全国15所重点大学之一，是我国首批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并成立研究生院的高校之一。90年代，被确定为国家“八五”重点建设的14所高校之一，并成为进入“211工程”建设的前15所大学之一。世纪之交，被教育部纳入“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01年，国防科工委、教育部、北京市人民政府签署重点共建北航协议，国防科工委、中国工程院签署共建协议，联手帮助北航发展腾飞。目前，北航已成为一所涵盖理、工、文、法、经济、管理、哲学、教育等学科门类的，具有航空航天特色和工程技术优势的多科性、开放式、研究型大学。全校共有教职工3000余人，

他们之中有“两院”院士14名，正、副教授1400余名，博士生导师300余名；在校学生近4万人。北航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学研究中心，是我国高层次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北航是全国首批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具有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授予权的24所高等院校之一。北航公共管理学院是北航MPA教育的承办单位。学院拥有1个博士点和7个硕士点，具有很强的教学与研究的实力。为办好MPA，我们整合全校力量组成强大的MPA教育与论文指导的师资队伍，还外聘知名专家学者为学生授课和进行辅导。利用“985”工程等各方面资金支持，我们新建了3个多媒体教室、MPA专用资料室和政务管理研究实验室，并为每一位研究生提供了丰富的网络学术资源环境。办学六年以来，有近700名来自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干部及管理人员通过考试参加了MPA学习。到2007年6月，已有300余名同学顺利完成学业，通过了硕士论文答辩并获得公共管理硕士学位。近年来，我校在结合自身学科体系特点和优势的基础上，不断探索新的办学模式，构建起具有自身特色的MPA培养模式，获得了学员和社会各界的好评。北航热诚欢迎各界人士报考我校攻读MPA专业学位，我们将努力为大家提供优越的师资和教学条件，使北航成为您无悔的选择。

一、培养方向 行政管理、非政府公共部门管理、国防政策与国家安全事务、高科技与国防科研管理、教育经济与管理、公共政策分析、组织与人力资源管理、公共财政、企业管理、项目管理、区域经济管理、电子政务、民航事业管理

二、课程设置和培养环节 核心课(共9门)，方向性必修课(每个培养方向设4门)，选修课，社会实践，学位论文。

三、学习年限和培养方式 学习年限一般

为二~四年。利用双休日和晚上授课，以及每年利用法定节假日集中一段时间授课。专业社会实践和学位论文尽可能与研究生的本职工作相结合。

四、报考条件 and 报名程序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一般应具有学士学位)，工龄三年以上的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管理机构及企业的在职人员。符合报考条件的政府部门管理人员须按照人事部公务员管理司的统一部署，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非政府部门人员，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资格审查表》可从<http://www.cdgd.edu.cn>下载。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报考者在网报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陆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填写、提交报名信息，然后在规定的现场报名时间内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网上报名时间为2007年7月中、下旬，现场报名时间为2007年7月底。具体时间由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在网址(<http://www.cdgd.edu.cn>)向社会公布。

五、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地点 考试科目共4门：政治理论、英语、公共管理学基础、综合知识(语文、数学与逻辑)。其中英语、公共管理学基础、综合知识3门科目全国联考，考试时间为2007年10月27日、28日，考试地点与报名地点相同。政治理论由我校自行组织考试，在复试时安排。联考考试大纲为《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日语、俄语)考试大纲》(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2005版)；《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六、培养费 学习期间全部培养费为每人3万元。(含论文答辩费，不含教材费、资料费、生活费、住宿费等)

七、咨询和联系地址、电话

北航MPA教育中心 办公地点：北京学院路37号北航教学区内5号楼308室 通信地址：北京学院路37号北航公共管理学院MPA教育中心，100083 电话：010-82316130 联系人：丛老师、张老师 网址：www.chinampa.org E mail
：mpa@buaa.edu.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